



赵苛然同志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2024 年，我继续担任测科院纪委书记，和全体纪检干部一起，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和中央纪委三次全会精神，贯彻落实部党组、驻部纪检监察组、部直属机关党委（纪委）和院党委有关决策部署，协助院党委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认真履行监督执纪问责主要职责，有序推进抓纲、优教、破题、正风、肃纪、自身建设等各项工作。一年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等重要论述在党纪学习教育和监督执纪中得到深化，经常性和集中性相结合的纪律教育机制初步建成并稳步运行，推进政治监督具体化精准化常态化取得新的工作成果和制度成果，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纠治“四风”问题从严从实、抓早抓小，继续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特别是第一种形态，首次对有关党支部下发《纪检建议书》，首次对有关党员进行立案审查，把严的标准、严的措施、严的氛围贯穿纪检工作始终，为我院科技创新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纪律保证。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抓纲：学习贯彻习近平有关重要论述

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自我革命、全面从严治党、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等重要论述作为推进院纪检工作的“纲”与“魂”，通过 5 条途径武装头脑、纲举目张，不断提高“两个确立”“两个维护”的自觉性。

（一）“第一议题”专题学。落实院纪委会会议“第一议题”制度，

专题学习贯彻二十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精神，研究贯彻落实意见，形成院《学习贯彻二十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精神，推进 2024 年纪律检查工作实施方案》；及时跟进学习习近平有关重要论述，每月安排重点学习《习近平关于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论述摘编》《习近平关于严明党的纪律和规矩论述摘编》和习近平关于党纪学习教育重要指示有关内容。

(二) 提请党委集中学。连续第 3 年提请和协助院党委举办党委中心组第 1 次（当年）集中学习研讨会，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思想和二十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精神，推进院全面从严治党和党风廉政建设”为主题，我围绕“科学认识反腐败斗争的形势”作重点发言，4 名纪委委员分别作交流发言。

(三) 形势分析深入学。组织开展院党风廉政建设形势分析工作，协助召开院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中央纪委全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贯彻落实中央纪委三次全会和部系统党风廉政建设会议精神，回顾 2023 年以来院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成效，查找存在的主要问题并分析我院面临的不容乐观形势，对 2024 年以后一段时期我院党风廉政建设主要工作进行部署并提出明确要求。

(四) 主题党日联合学。连续第 3 年举办“院纪委和 18 个党支部联合主题党日”，以“党纪学习教育”为主题，我讲“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重要论述”专题党课，2 位党支部书记和 6 位支部纪检委员分别交流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有关重要论述和《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以下简称《条

例》)的心得体会。

(五)支部党员自主学。组织编印了学习贯彻二十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精神和党纪学习教育的系列学习资料,服务各党支部集中学习讨论和广大党员自主深入学习。各党支部以“学习领会习近平关于党的自我革命重要思想和中央纪委三次全会精神”为主题,于1~2月份分别开展主题党日,进行集中学习讨论,并组织观看中央电视台反腐教育专题片《持续发力、纵深推进》。

二、优教:建立经常性和集中性相结合的纪律教育机制

把纪律教育作为纪检机构的应尽职责和重要任务,在工作布局中放在更加优先和突出的位置顽强推进。在协助院党委组织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的同时,持续推进“一册一案一谈”日常性纪律教育,面向重点人、重点事、重要时间节点开展相对集中的纪律教育,并把警示教育贯穿其中,初步形成经常性和集中性相结合的纪律教育机制并稳步运行。

(一)开展党纪学习教育。一是起草《院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工作方案》,落实“第一议题”制度、举办读书班、组织党委中心组集中学习研讨、开展联合主题党日、党组织书记讲纪律党课、警示教育等9项主要任务。二是协助院党委召开院党纪学习教育推进会,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纪学习教育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部党组工作要求,对院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工作进行动员部署。三是把党纪学习教育开展情况纳入院政治监督和日常监督,开展“党纪学习教育”政治监督专项检查,安排纪检干部对“支部书记讲纪律党课”和“党支部警示教育专题研讨”两个环节进行现场监督。四是纪检干部先学一步、深学一层,既原原本本、逐

章逐条学习新修订的纪律处分条例，准确把握“六项纪律”的主旨要义和规定要求；又联系党建、管理和科研工作实际，在各支部组织开展案例分析，查找违纪风险点。

(二)推进“一册一案一谈”日常性纪律教育。面向全体党员、干部和职工，全覆盖、不间断地开展日常性纪律教育。一是围绕学习领会习近平关于党的自我革命重要思想、二十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精神、“警示教育”专题研讨成果选编等内容，不定期编印《廉政教育参考手册》，全年编发 7 期。二是依托“以案为鉴”网络专栏，每个星期一推送 1 期党员干部违规违纪和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典型案例，全年推送 52 期。三是通过“廉政半月谈”网络专栏，每半个月推送 1 期关于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党规党纪的重要论述、权威解读，全年推送 24 期。

(三)面向重点人、重点事和重要时间节点开展针对性强的相对集中的纪律教育。一是针对重点人，举办科研团队（课题组）负责人、科研助理、财务助理等科研管理人员“严明纪律规矩”专题培训班（全年举办 5 课）。二是针对重点事，深化李成名、王倩违纪违法案例的“以案促改、以案促治”工作，推动新一批 29 项规章制度“立改废”工作并召开规章制度宣贯大会，进一步加强内部管理制度的健全完善与执行。三是针对重要时间节点，制定实施《关于开展 2024 年度节假日期间纪律教育和监督工作的通知》（连续第 3 年印发院纪委 1 号文），从 5 个方面组织开展节前系列纪律教育，把节点作为考点，严明纪律和作风要求。

(四)警示教育贯穿其中。在每周推送《以案为鉴》基础上，持续开展集中性警示教育系列活动。一是于 4 月份结合召开党风

廉政建设会，集中通报部系统党员干部违规违纪和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典型案例。二是于6-7月份通报钟自然等严重违纪违法案。院纪委收集整理了近年来媒体公开报道的自然资源领域党员干部违纪违法的典型案例，汇编形成《钟自然等自然资源系统党员干部严重违纪违法被开除党籍》《蔡建平等自然资源系统党员干部严重违纪违法被开除党籍》，并通过院《廉政半月谈》第74、75期向全院推送。三是于7月1日开展纪检干部“以案说纪”，4名院纪委委员和2名专职纪检干部分别围绕党的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廉洁纪律、群众纪律、工作纪律、生活纪律，通过具体案例，为全院党员生动阐释《条例》的有关内容及具体规定。四是于7月8日召开警示教育大会，组织全院党员和科研管理人员，观看驻部纪检监察组反映李某某、缪某某等部系统科研管理人员违纪违法典型案例的警示教育片，通报了自然资源领域党员干部违纪违法或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典型案例。五是参观廉政教育基地，于7月19日组织各党支部党员代表赴燕城监狱进行实地参观，听取服刑人员现身说纪、现身说法。六是各支部于7-8月份开展“警示教育”专题研讨，党员干部从典型案例入手，结合各自的岗位职责和思想、工作、生活实际，对照《条例》有关规定，认真思考和回答“能干什么、不能干什么”特别是“不能干什么”问题。

三、破题：用政治监督带动各项监督严起来

对标“两个维护”和“国之大者”，推进政治监督具体化精准化常态化是院纪委履行监督职责面临的难题。院纪委立足我院实际，连续4年探索性开展政治监督专项检查，今年还形成了制度

成果，在“破题”上迈出坚实一步。

（一）制定《中国测绘科学研究院纪委开展政治监督工作暂行办法》。院纪委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政治监督的重要指示精神，总结规范过去3年多的政治监督工作实践，不断深化对政治监督的认识，制定《中国测绘科学研究院纪委开展政治监督工作暂行办法》，明确院纪委开展政治监督的原则、主体，从总体上把政治监督工作划分为日常监督和专项检查两大类，并分类明确和规范工作对象、工作内容和工作方式。

（二）开展2024年度政治监督专项检查。院纪委于5月份提请院党委审议通过了《院2024年度政治监督专项检查工作方案》，对党纪学习教育、院超算中心建设和科技成果转化等重点工作开展专项检查，组建政治监督专项检查组，通过纪委会会议、专题会议对工作进展情况进行监督，并提请院党委会议听取汇报。进一步强化院领导班子成员、牵头部门和有关人员的责任落实，及时发现上述重点工作在推进过程的突出问题，督促改进和整改落实。

（三）带动各项监督严起来。一是专项监督。纪委办牵头、有关部门配合，开展我院纠治违规公务接待问题专项检查和违规吃喝问题专项整治等工作，指导修订了《中国测绘科学研究院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办法》，制定党员干部《防范违规吃喝特别提醒》《防范接受“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特别提醒》。二是审计监督。对院属企业2023年财务收支情况进行例行审计，发现财务核算与管理、内部监督管理、经营风险、资产管理等四方面16个问题，指导院属企业制定审计问题整改方案并督促完成整

改落实任务。三是日常监督。完成第四批廉政风险排查防控工作，梳理院属企业廉洁风险点六类 39 条、细化防控措施 61 条，印发《院属企业廉洁风险防控清单》。联合党委办公室对党支部规范化建设开展季度性监督检查。组织制定院属企业管党治党“宽松软”问题清单，指导院属企业编制整改方案并督促整改落实。动态更新党员干部廉政档案，目前覆盖正处级 14 人，副处级 16 人和其他人员 107 人。严把“党风廉政意见回复”关，2024 年累计出具廉政意见 131 人次。参与院处级干部选拔任用、研究生招生、职称评审和院属企业负责人考核等工作，加强对上述工作程序规范性监督。

四、正风：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纠治“四风”问题

（一）开展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专项检查工作。对 2023 年以来公务接待、商务招待、公务用车等问题开展抽查，发现院属企业公车使用管理存在公车台账记录不全、公车节假日使用未报备等问题；公务（商务）接待陪餐人数超标准 3 笔、接待费用超标准 80 笔，共涉及金额 5.68 万元。督促有关企业对发现的问题立行立改，并纳入院属企业管党治党“宽松软”问题整改工作，对超出公务（商务）接待标准的金额应退尽退，对负有责任的有关企业领导 7 人（其中党员 5 人）开展谈话提醒。院纪委牵头，对院属企业商务招待有关标准问题进行研究，制定了《院属企业公务接待商务招待工作建议》。

（二）修订院《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负面清单》。进一步贯彻落实上级党组织关于作风建设有关要求和院两年来开展作风建设的有关工作成果、制度成果、认识成果，对与我院科

研单位特点结合不够紧密、可操作性不够强、未体现最新要求的内容进行了修订，由原来的 60 条缩减到 54 条，更加有利于把握和防范。

（三）持续反“四风”树新风。聚焦“元旦、春节”“五一、端午”“十一、国庆”节假日期间易发高发的违规吃喝、违规收送礼品礼金、公车私用，特别是收送电子红包、不吃公款吃老板、不吃本级吃下级、假借接待之名搞公款吃喝、转战农家乐吃喝、借培训考察等名义公款旅游等隐形变异问题，做好纪律教育、监督和自我监督工作。对收受明显超出正常礼尚往来的礼品、礼金、消费卡等财物，且一时难以退还的，由纪委办公室予以登记、保管并组织退还。

五、肃纪：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特别是第一种形态

（一）问题线索处置。2024 年，收到上级转办线索 3 件，自收问题线索 1 件、处理遗留信访举报线索 1 件，采用函询、初步核实等方式进行调查，予以了结 3 件，立案 1 件，对有关党支部下发《纪律检查建议书》1 份。

（二）运用“四种形态”。对有关党员干部诫勉 1 人、谈话提醒 7 人（其中党员 5 人）。

（三）配合执纪审查。配合部直属机关纪委对我院两名党员干部开展立案审查工作，协助有关部门开展搜查取证工作，组织有关部门提供调查资料，并妥善安全地安排调查谈话 15 人次。

（四）开展统计分析。统计汇总月度案件管理系统数据和党风政风报表、监督执纪情况统计表及纪检监督工作发现问题和处置情况报告表，按规定时间上报。

六、自身建设：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纪检铁军

（一）加强培训。举办纪检干部“学习领会习近平关于党的自我革命重要思想和中央纪委三次全会精神”专题读书班（共完成4课）和“学习新修订的纪律处分条例”专题培训班（共完成7课），安排1名专职纪检干部参加部系统监督执纪培训。

（二）以干代训。安排1名专职纪检干部参加驻部纪检监察组执纪审查实务工作，安排两名专职纪检干部参加部直属机关纪委案件调查工作，安排5名兼职纪检干部参加院问题线索处置工作。

（三）完善制度。完成修订《中共中国测绘科学研究院纪律检查委员会工作规则》，制定实施《中国测绘科学研究院纪检干部“八小时以外”自我监督重点防范清单》和《院纪检干部学习培训实施方案》。

（四）开展调研。与部宣教中心、部基金中心、质检中心、部信息中心、地信中心和博物馆等单位开展纪检工作座谈交流。

七、主要成效、不足、体会与打算

（一）主要成效。一是全体党员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关于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重要论述，深刻认识严明纪律和规矩是由党的性质和使命决定的，必须不断提升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从讲政治高度理解和推进党风廉政建设与反腐败斗争。二是通过党纪学习教育和相关纪律教育工作，全体党员增强了纪律规矩意识，增加了对《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的了解与掌握，进一步领会“纪在法前”、“纪严于法”和党员“能干什么不能干什么”等问题。三是以有力监督推动院核心业务重点工作

的责任落实，推动院属企业管党治党“宽松软”问题整改，推动党员干部违规违纪和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的查处和监督执纪“四种形态”的运用，进一步涵养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

（二）主要不足。一是理论武装向深处实处扎根不够。研究结合科研单位特点和科研人员实际还有欠缺，有些贯彻措施不够具体。二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还不够到位。一些党员干部仍然心存侥幸、时有犯规，多数党员干部对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重视不够。三是履行监督专责还不充分。对未纳入政治监督专项检查事项的重点业务工作和廉政风险度高的关键岗位、关键工作环节缺乏梳理，关注聚焦不够。

（三）主要体会。

一是必须全力协助院党委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党章第四十六条明确规定，各级纪委协助党的委员会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2024 年，院纪委共提请召开 15 次党委会，专题研究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重要事项。全面协助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和形势分析，举办党委中心组以党风廉政建设为主要内容的集中学习研讨会，从严从实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组织制定院属企业管党治党“宽松软”问题清单并督促整改，完成第 4 批廉政风险清单梳理，督促审计问题整改工作，落实部党组与驻部纪检监察组会商意见的整改工作，落实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落实境外业务和跨境腐败问题专项治理等工作。

二是必须主动担当作为，狠抓纪律教育。习近平总书记指出，

党的各级组织要积极探索纪律教育经常化、制度化的途径。党章第四十六条明确规定，各级纪委要经常对党员进行遵守纪律的教育。院纪委聚焦解决一体推进三不腐中的“不想腐”难题，坚持“纪律教育是主渠道”的理念和“纪检机构是主力军”的担当，把纪律教育放在更加优先和突出的位置，把不间断的日常性纪律教育、有重点的集中性纪律教育和成系列的警示性纪律教育融在一起，初步建立经常性和集中性相结合的纪律教育机制，切实增强党员干部的纪律规矩意识。

三是必须推动政治监督具体化精准化常态化落地落位。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大报告中提出**推进政治监督具体化、精准化、常态化**，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也提出“**健全政治监督具体化、精准化、常态化机制**”的改革措施和工作要求。近4年来，院纪委积极探索，在具体化方面，进一步明确政治监督的主客体 and 主要对象；在精准化方面，进一步明确从查摆问题、分析问题、整改问题等方面检查是否精准有效；在常态化方面，通过日常监督、专项检查等有效途径抓在经常、融入日常。

（四）下一步打算。认真学习贯彻中央纪委四次全会精神，落实部党组、驻部纪检组和部直属机关党委（纪委）的工作安排，切实做好2025年纪检工作。一是在抓纲方面，重点组织中央政治局2025年民主生活会和中央纪委四次全会精神的学习贯彻。二是在优教方面，在“以案为鉴”中逐月通报全国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开展“以案说德”集中警示教育活动。三是在破题方面，政治监督更加注重科研单位改革任务的落实落地、更加

注重配合部党组巡视及巡视问题整改工作。四是在正风方面，采取更加务实有效的措施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五是在肃纪方面，依规依纪查处违规违纪和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六是自身建设方面，扎实推进实施新修订的纪委工作规则和新制定的《中国测绘科学研究院纪检干部“八小时以外”自我监督重点防范清单》《纪检干部学习培训实施方案》。